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关（单位名称）的人事档案数字化平台项目（二次）（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人事档案数字化平台项目（标的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北京航星永志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81人，营业收入为32529.5160万元，资产总额为44106.1167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航星永志科技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日期：2026年8月25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若供应商为分公司：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总公司合并所有分支机构汇总数据，加盖总公司公章，同时附总公司给分公司的投标授权委托书+总公司隶属关系证明。

授权书

致：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关、陕西中发项目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本人郝志军系北京航星永志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方分公司北京航星永志科技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参加人事档案数字化平台项目(二次)，项目编号ZFFZ-2026-140.1B1竞争性磋商，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谈判全程各事项，总公司所有资质、人员和业绩均对西安分公司有效，响应文件及合同中的签署及允许加盖分公司印章、项目实施等涉及的一切事宜。以上行为，与我公司享有同等效力，我公司均予以承认，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均由本公司承担。

北京航星永志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08月19日

北京航星永志科技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2026-08-24 14:26:45

隶属关系证明

致：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关/陕西中发项目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兹证明，北京航星永志科技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03095565193R）系我司北京航星永志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364799232）依法设立的下属分支机构，隶属关系如下：

一、总公司基本信息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北京航星永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364799232
法定代表人	郝志军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2 年 03 月 18 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大街甲 36 号 1 层东部
登记机关	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分公司基本信息

项目	内容
企业名称	北京航星永志科技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03095565193R
负责人	郝志军
成立日期	2014 年 3 月 25 日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长安北路 13 号大话南门壹中心 1 幢 1 单元 18 层 1801 号
登记机关	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三、隶属关系声明

上述分公司系我司依法设立并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合法分支机构。
我司对该分公司的经营活动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该分公司的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经营数据纳入我司合并统计范围，我司对分公司的经营活动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我司授权该分公司以自身名义参与"人事档案数字化平台项目（二次）"（项目编号：ZFFZ-2026-140.1B1.）的政府采购投标活动，分公司中标后由我司及分公司共同履行合同义务。

本证明仅用于上述项目的投标活动，不得作他用途。

特此证明。



总公司名称（盖章）：北京航星永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8月19日



北京航星永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2026-08-24 14:26:45